

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

地址：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
承辦人：郭重佑
電話：02-23070123分機3406
傳真：02-23070245
電子信箱：u9032517@thb.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28日
發文字號：路運計字第11100886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4-臺南市政府1、04-臺南市政府2 (04-臺南市政府1_AAT_111D2043514-01.odt、04-臺南市政府2_AAT_111D2043515-01.odt)

主旨：核定本(111)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第2波申請計畫，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次核定情形詳如附件，請各單位依核定情形表所載內容辦理，並檢視原計畫內容，於111年8月7日前向各區監理所提報「定稿計畫書」，經各區監理所備查後實施。核定之補助案件，應於定稿計畫書載明確定之總預算金額、中央補助金額、地方政府自籌金額及其他經費來源金額。其中，中央補助金額及其占總預算金額之比例，以不高於核定之金額、比例為限。
- 二、同一補助案件有多個子項目時，應分別載明總預算金額、中央補助金額、地方政府自籌金額及其他經費來源金額。倘實際執行（如招標公告）之總預算金額與定稿計畫書所載不符，且未能提出合理說明者得撤銷補助。
- 三、本次核定之補助案件，請各縣市政府儘速納入預算，並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招標作業及簽訂契約；另本局後續檢核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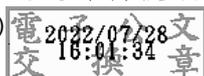


件進度，提案單位未能依限辦理各項作業者，將視執行情形調整補助額度，或撤銷原核定之補助。

四、考量本年度公運計畫剩餘經費經常門額度已用罄，貴府後續倘仍有提案項目請以資本門案件為主，本局將視剩餘預算額度滾動個別審核辦理。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直轄市)

副本：交通部路政司、交通部科技顧問室、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局屬各區監理所、東吳大學(均含附件)



裝



訂

線

**111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
第2波計畫核定情形
【臺南市政府】**

壹、集中式站牌太陽能照明設備建置計畫（3,500座）

計畫編號	111TNG04
核列經費	1,400萬元，其中420萬元（30%）以本局111年度預算補助；另980萬元（70%）以本局112年度預算補助。
核定內容	補助集中式站牌太陽能照明設備建置3,500座，每座補助造價（應含設計與監造費用）之85%並以4,000元為上限，中央總計補助1,400萬元。
核定說明	<p>一、依「交通部公路總局執行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110-113年)補助作業注意事項」辦理。</p> <p>二、請於定稿計畫書補充下列內容：</p> <p>（一）請敘明總預算金額、中央補助金額、地方政府自籌金額、客運業者自籌金額，實際補助比例乃依定稿計畫書所載金額計算。</p> <p>（二）請載明計畫是否具有自償效益，倘經評估無自償效益（自償率為0），應敘明原因。</p> <p>（三）請確定設置地點、站名、行經之客運路線、用地取得情形及現場全景照片等資料，並檢附「歷年公路公共運輸計畫構建候車亭或集中式公車站牌補助情形彙整表」與「111年度申請構建候車亭或集中式公車站牌細目表」，本局得依其合理性下修核列數量與經費；若有用地取得疑慮，則本案不得補助。</p> <p>三、請於結報請款時，檢附各處完工站體照片及相關附件等電子檔。</p> <p>四、請於施作標的明顯處張貼交通部公共運輸計畫補助建置識別標示（範例如下），尺寸大小以遠觀可辨為原則，由貴府視情況自行規劃。</p>



貳、新闢路線－111年度【橋13臺南轉運站－麻豆轉運站】養量費用 I

計畫編號	111TNR53
核列經費	106萬8,493元，以本局112年度預算補助。
核定內容	補助111年度【橋13臺南轉運站－麻豆轉運站】養量費用。核定自111年4月20日起至111年10月31日止，共計195日，以每日雙向42班次、營運里程28.0公里及每車公里成本39.716元計算之，本局補助養量費用之85%並以106萬8,493元為上限。
核定說明	<p>一、依「交通部公路總局執行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110-113年)補助作業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辦理。</p> <p>二、請於定稿計畫書補充說明下列內容：</p> <p>(一)敘明總預算金額、中央補助金額、地方政府自籌金額、客運業者自籌金額，實際補助比例乃依定稿計畫書所載金額計算。</p> <p>(二)請載明是否具有自償效益，倘經評估無自償效益(自償率為0)，應敘明原因。</p> <p>(三)請載明補助項目及數量，本局得依其合理性下修核列經費。</p> <p>(四)請說明路線後續自主營運之永續規劃及配套措施。</p> <p>三、為滿足老弱婦孺及身心障礙乘客搭車需求，市區客運路線班次資訊應確實揭露無障礙車輛之行駛班次與到站時間。</p> <p>四、請於結報請款時，檢附成效報告、營運報表及相關附件等電子檔一份。</p> <p>五、請貴府根據行駛里程、服務班次與貴府公告之每車公里成本進行營運費用計算，並於扣除收入後依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核撥處理原則覈實請款。</p> <p>六、補助新闢路線養量費用係以通車日起計3年為限，並原則僅予核列當年度之養量費用。</p>

參、新闢路線－111年度【橋14麻豆轉運站－南科園區】養量費用 I

計畫編號	111TNR54
核列經費	106萬8,493元，以本局112年度預算補助。
核定內容	補助111年度【橋14麻豆轉運站－南科園區】養量費用。核定自111年4月20日起至111年10月31日止，共計195日，以每日雙向16班次、營運里程20.8公里及每車公里成本39.716元計算之，本局補助養量費用之85%並以106萬8,493元為上限。
核定說明	<p>一、依「交通部公路總局執行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110-113年)補助作業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辦理。</p> <p>二、請於定稿計畫書補充說明下列內容：</p> <p>(一)敘明總預算金額、中央補助金額、地方政府自籌金額、客運業者自籌金額，實際補助比例乃依定稿計畫書所載金額計算。</p> <p>(二)請載明是否具有自償效益，倘經評估無自償效益（自償率為0），應敘明原因。</p> <p>(三)請載明補助項目及數量，本局得依其合理性下修核列經費。</p> <p>(四)請說明路線後續自主營運之永續規劃及配套措施。</p> <p>三、為滿足老弱婦孺及身心障礙乘客搭車需求，市區客運路線班次資訊應確實揭露無障礙車輛之行駛班次與到站時間。</p> <p>四、請於結報請款時，檢附成效報告、營運報表及相關附件等電子檔一份。</p> <p>五、請貴府根據行駛里程、服務班次與貴府公告之每車公里成本進行營運費用計算，並於扣除收入後依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核撥處理原則覈實請款，爰不符預算保留之規定。</p> <p>六、補助新闢路線養量費用係以通車日起計3年為限，並原則僅予核列當年度之養量費用。</p>

肆、111連續假期公共運輸轉乘市區客運優惠（臺南市）

計畫編號	111CHX04
核列經費	68萬1,615元
核定內容	<p>一、 補助連續假期公共運輸轉乘市區客運優惠，預估需補貼總經費80萬1,900元，本局補助總費用之85%，並以68萬1,615元為上限。</p> <p>二、 補助連續假期公共運輸轉乘臺南市市區客運優惠，執行期間自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共5個連續假期，補助包含連續假期前一日，共計27日，預期每日轉乘人次約1,650人次，全票18元。</p> <p>(1)自111年1月28日起至111年2月6日止。</p> <p>(2)自111年4月1日起至111年4月5日止。</p> <p>(3)自111年6月2日起至111年6月5日止。</p> <p>(4)自111年9月8日起至111年9月11日止</p> <p>(5)自111年10月7日起至111年10月10日止</p> <p>三、 先行匡列經費68萬1,615元，請貴府依實際搭乘人數、優惠票價及搭乘區間覈實報銷。</p> <p>四、 本計畫仍需依交通部公路總局公告轉乘優惠期間為準。</p>
核定說明	<p>一、 依「交通部公路總局執行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110-113年)補助作業注意事項」辦理及本局「111年連續假期公共運輸優惠補貼實施計畫」辦理。</p> <p>二、 請就轄管之客運業者不定期督導查核本計畫執行情形，以備後續查考。</p> <p>三、 請貴府於計畫結束後1個月內，檢具電子票證相關報表資料及契約影本(如有申請驗票機修改費用補助者)，提送予本局嘉義區監理所請領補助及辦理核銷作業。</p> <p>四、 倘實際請款金額超出匡列金額，得依實際執行成果再行提報計畫申請超出之款項。</p> <p>五、 如「使用電子票證搭乘台灣好行旅遊優惠計畫」與本計畫同時發生可享有雙重優惠，先給予半價優惠後再享轉乘優惠。</p>

伍、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新建工程（工程建置）

計畫編號	111TNT01
核列經費	88萬350元，其中，26萬4,105元（30%）以本局111年度預算補助；另61萬6,245元（70%）以本局112年度預算補助。
核定內容	補助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新建工程，工程建置與監造費用，每平方公尺補助1萬7,607元，中央補助總契約金額之85%，並以88萬350元為上限。
核定條件	<p>一、依「交通部公路總局執行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110-113年)補助作業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辦理。</p> <p>二、請於定稿計畫書補充說明下列內容：</p> <p>（一）請敘明總預算金額、中央補助金額、地方政府自籌金額、客運業者自籌金額。</p> <p>（二）請載明是否具有自償效益，倘經評估無自償效益（自償率為0），應敘明原因。</p> <p>（三）請載明執行所需項目、數量，本局得依其合理性下修核列經費。</p> <p>（四）請檢附用地取得證明及設置站點行經之客運路線，並檢附現場照片，若有疑慮，則本案不得補助。</p> <p>三、應整合當地公共運輸資訊，同時設置通用設計無障礙相關設施及雙語設計。</p> <p>四、請於結報請款時，檢附各處完工站體照片及相關附件等電子檔一份。</p> <p>五、本案補助結案後，6年內應維持正常營運，並應付管理之責，未於期限內改善者，該項目已支付補助款應序全數繳回。</p> <p>六、請於場站明顯處懸掛交通部公共運輸計畫補助建置識別標示（範例如下），尺寸大小以遠觀可辨為原則，由貴府視情況自行規劃。</p>



陸、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建置計畫

計畫編號	111TNU01
核列經費	200萬元，其中，60萬元（30%）以本局111年度預算補助；另140萬元（70%）以本局112年度預算補助。
核定內容	<p>一、補助建置臺南市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建置計畫，在總預算300萬元前提下，本局核定補助契約金額85%，並以200萬元為上限。</p> <p>二、補助項目包含：</p> <p>（一） 建置公車虛擬叫車系統</p> <p>（二） 大台南公車 APP 擴充升級</p> <p>（三） 提供掃描 QRCode 功能</p> <p>（四） TTIA 車輛車機通訊平台擴充升級</p> <p>（五） 駕駛端 TTIA 車機軟體調整擴充</p> <p>（六） 公車站位建置 QRCode 設施</p>
核定說明	<p>一、依「交通部公路總局執行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110-113年)補助作業注意事項」辦理。</p> <p>二、請於定稿計畫書補充下列說明：</p> <p>（一） 請敘明總預算金額、中央補助金額、地方政府自籌金額、客運業者自籌金額。</p> <p>（二） 請載明是否具有自償效益，倘經評估無自償效益（自償率為0），應敘明原因。</p> <p>（三） 請載明平台系統執行所需項目、數量，本局得依其合理性下修核列經費。</p> <p>（四） 請說明平台之系統功能架構、運作方式、營運單位及後續維運管理等內容。</p> <p>三、受補助之使用者及車載設備整合平台系統需營運至少5年(含)以上。</p> <p>四、請於結報請款時，檢附使用者及車載設備整合平台系統照片及相關附件等電子檔一份。</p> <p>五、本計畫僅補助臺南市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之初期費用，後續營運費用、維運費用、管理費用、擴充及相關通訊費等，請貴府自行籌措經費辦理。</p>

柒、臺南市公車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建置

計畫編號	111TNZ01
核列經費	200萬元，其中，60萬元（30%）以本局111年度預算補助；另140萬元（70%）以本局112年度預算補助。
核定內容	<p>一、補助建置臺南市公車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建置計畫，在總預算236萬元前提下，本局核定補助契約金額85%，並以200萬元為上限。</p> <p>二、補助項目包含：</p> <p>（一）建立候車設施管理系統</p> <p>（二）建立設施新建及維護流程管理及產出報表</p> <p>（三）開發行動裝置存取功能</p>
核定說明	<p>一、依「交通部公路總局執行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110-113年)補助作業注意事項」辦理。</p> <p>二、請於定稿計畫書補充下列說明：</p> <p>（一）請敘明總預算金額、中央補助金額、地方政府自籌金額、客運業者自籌金額。</p> <p>（二）請載明是否具有自償效益，倘經評估無自償效益（自償率為0），應敘明原因。</p> <p>（三）請載明平台系統執行所需項目、數量，本局得依其合理性下修核列經費。</p> <p>（四）請說明平台之系統功能架構、運作方式、營運單位及後續維運管理等內容。</p> <p>三、受補助之公車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需營運至少5年(含)以上。</p> <p>四、請於結報請款時，檢附公車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照片及相關附件等電子檔一份。</p> <p>五、請依相關規定期程辦理，未能依限辦理者，本局將逕行視執行情形調整補助額度或撤銷原核定之補助。</p> <p>六、本計畫僅補助臺南市公車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之初期費用，後續營運費用、維運費用、管理費用、擴充及相關通訊費等，請貴府自行籌措經費辦理。</p>

111 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

第 2 波定稿計畫書

111 年 8 月 3 日

申請機關：臺南市政府

目錄

一、111 年度第 2 波核定補助項目及經費.....	1
(一)集中式站牌太陽能照明設備建置計畫 (3,500 座) (111TNG04).....	2
(二)新闢路線—111 年度【橘 13 臺南轉運站—麻豆轉運站】養量費用 I (111TNR53).....	4
(三)新闢路線—111 年度【橘 14 麻豆轉運站—南科園區】養量費用 I (111TNR54).....	7
(四)111 連續假期公共運輸轉乘市區客運優惠 (臺南市) (111CHX04).....	10
(五)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新建工程 (工程建置) (111TNT01).....	12
(六)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建置計畫(111TNU01).....	17
(七)臺南市公車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建置(111TNZ01).....	19

一、111 年度第 2 波核定補助項目及經費

項次	計畫編號	計畫名稱	中央補助款 (元)	地方自籌款 (元)	小計(元)
1	111TNG04	集中式站牌太陽能照明設備建置計畫(3,500座)	14,000,000	2,471,000	16,471,000
2	111TNR53	新闢路線—111 年度【橋 13 臺南轉運站—麻豆轉運站】養量費用 I	1,068,493	188,558	1,257,051
3	111TNR54	新闢路線—111 年度【橋 14 麻豆轉運站—南科園區】養量費用 I	1,068,493	188,558	1,257,051
4	111CHX04	111 連續假期公共運輸轉乘市區客運優惠(臺南市)	681,615	120,285	801,900
5	111TNT01	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新建工程(工程建置)	880,350	3,800,000	4,680,350
6	111TNU01	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建置計畫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7	111TNZ01	臺南市公車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建置	2,000,000	360,000	2,360,000
合計			21,698,951	9,128,401	30,827,352

(一)集中式站牌太陽能照明設備建置計畫 (3,500 座) (111TNG04)

1.預期目標與效益

本市自 2010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升格直轄市以來，行政區範圍大幅增加，本府亦積極推動公共運輸並發展捷運化公共運輸概念，並推動各式候車設施改善，包括建置集中式站牌、智慧站牌(直立式)、智慧站牌(太陽能電子紙式)、智慧候車亭等，期以提供媲美捷運的優質公車服務，為民眾帶來一個全新的公車體驗。

目前本市已建置智慧型候車亭 714 座，智慧站牌(直立式) 284 座，智慧站牌(太陽能電子紙式) 81 座，集中式站牌(新式站牌)數量 3,500 座。智慧型候車亭有裝設照明設備，夜間照明無虞；智慧站牌有裝設公車動態顯示器，夜間照明無虞；智慧站牌(太陽能電子紙式)設有電子紙顯示器，夜間照明無虞；集中式站牌屬於傳統站牌，未裝設照明設備。綜上，本計畫鑒於本市 3,500 座集中式站牌無設置照明設備，為符民眾夜間候車安全性需求增設太陽能照明設備，爰本(111)年度集中式站牌太陽能照明設備建置計畫預計建置 3,500 座，站位資訊填於附表 9-3。



圖 1-1 候車亭及智慧站牌照明情形

2.需求說明

本計畫集中式站牌增設太陽能照明設備，係以本市公車現有集中式站牌為基礎，加裝太陽能照明設備情形如圖 1-2。

本案集中式站牌增設太陽能照明設備係為提供民眾更安全、優質、舒適之候車設施服務品質，且無收取費用之規劃，故無自償效益(自償率 0)。



圖 1-2 集中式站牌建置太陽能照明設備示意圖

3.計畫經費

集中式站牌太陽能照明設備每座以 4,000 元為補助上限，本計畫預計建置 3,500 座，交通部公路總局 111 年 7 月 28 日路運計字第 1110088682 號函核定補助 1,400 萬元（85%），其中 420 萬元（30%）以 111 年度預算補助，另 980 萬元（70%）以 112 年度預算補助，本府自籌 247 萬 1,000 元（15%），總經費 1,647 萬 1,000 元。

1-1 集中式站牌太陽能照明設備經費配置表

項目	中央補助經費	本府自籌經費	總計
集中式站牌太陽能照明設備	14,000,000 元	2,471,000 元	16,471,000 元

4.計畫辦理時程規劃

項次	時程 工作內容	111-112 年										累計 進度 (%)	累計支用 金額 (千元)
		D+ 30	D+ 60	D+ 90	D+ 120	D+ 150	D+ 180	D+ 210	D+ 240	D+ 270	D+ 300		
1	招標文件研擬	■										5	823.6
2	採購程序及簽約		■									10	1,647.1
3	請領第 1 期款			■								15	2,470.7
4	施工			■	■	■	■	■	■			90	14,823.9
5	驗收									■		95	15,647.5
6	請領第 2 期款										■	100	16,471

(二)新闢路線—111 年度【橋 13 臺南轉運站—麻豆轉運站】養量費用 I (111TNR53)

1. 計畫緣起

本府為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並推動「低碳大臺南」政策，自 102 年起推動「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整併原有公路客運路線，重新規劃路網為幹支線公車系統及市區公車系統，並統一採用「大台南公車」識別。經本府循序推動公車捷運化、臺鐵捷運化、轉運站開發、推動彈性運輸及電子票證整合等各項公共運輸改革，並蒙交通部公路總局公運計畫補助各項經費，已逐漸改變本市居民的運具使用習慣，本市公共運輸市占率由 101 年的 5.9% 提升到 105 年的 6.7%，其中，市區公車市占率由 101 年的 0.9%，到 105 年已經成長 1 倍達 1.8%，總運量亦由 101 年 980 萬人次增加至 108 年 2,368 萬人次，成長幅度達 142%。

為有效提昇本市麻豆地區大眾運輸服務，減少轉乘候車時間，故本府於 111 年新闢本路線強化麻豆地區往返臺南市區的運輸服務，提供麻豆地區快速往返臺南市區，以減少私有交通運具使用，吸引民眾轉移使用公共運輸。

本路線為 111 年新闢路線，票價比照大台南公車幹支線公車採里程計費，另持電子票證搭乘，上下車都刷卡可再享有 8 公里免費(省 26 元)。為維持及提昇本路線營運環境及服務品質，並於營運初期培養客源，在永續經營及自主營運的長期目標下，依據「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核定原則」新闢路線增加供給項目補助規範內容，申請補助本路線通車 3 年內之養量費用，每年每條路線補助營運虧損額度以 200 萬元為上限，並依各縣市財力等級之自籌款比率核定補助比例，故據以研提本案計畫。

2. 計畫目標

本案於上路為橋 13 線（臺南轉運站—麻豆轉運站），本案預計達成效益如下：

- (1) 補足原有幹支線公車路網缺口，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及運量。
- (2) 滿足麻豆民眾往返臺南市區需求，減少轉乘候車及車行時間過久。
- (3) 未來預計逐漸採購電動公車汰換營駛本路線，落實節能減碳環保綠運輸目標。

3. 計畫內容

本路線已於 111 年 4 月 20 日通車營運，以臺南轉運站為起迄點（詳圖 2-1），經高速道路至麻豆轉運站，站位為臺南轉運站→公園南路→小東路→成功大學→成大醫院（小東路）→無障礙福利之家→光明街口→四份子→臺灣銀行→榮民醫院→影劇三村→漢聲電台→麻豆轉運站，單程 28 公里，共 13 處停靠站。行駛時間約 40 分鐘，每日雙向合計 42 班次。



圖 2-1 橋 13 路線圖

111 年度本路線與橋 14 線共配置 11 輛大客車混合調度，包含 6 輛柴油甲類大客車及 5 輛柴油低地板大客車，每車公里成本以 39.716 元計算，運價以里程計價，營運資料及班次時刻表詳表 2-1 及表 2-2，業者依規定最遲須於本路線營運第 3 年起全數以電動大客車營運。

本案經評估自償率為 0 (即無自償效益)，惟可增加客運業者經營本案路線意願，持續吸引民眾搭乘公共運輸，降低私人運具使用，並滿足麻豆民眾往返臺南市區需求，提升本市公共運輸服務水準及品質。

表 2-1 營運基本資料

路線	橋 13「臺南轉運站—麻豆轉運站」
核定里程	28.0 公里
行駛時間	40 分鐘
營運時間	06:00 - 21:00
每日班次	每日雙向合計 42 班次
車輛數	11 輛柴油大客車混合調度
收費方式	里程計費
服務據點	共 13 站：臺南轉運站→公園南路→小東路→成功大學→成大醫院(小東路)→無障礙福利之家→光明街口→四份子→臺灣銀行→榮民醫院→影劇三村→漢聲電台→麻豆轉運站

表 2-2 橋 13 現行營運時刻表

麻豆轉運站發車時刻表	臺南轉運站發車時刻表
05:40	07:00
06:20	07:40
07:00	08:20
07:40	09:00
08:20	09:40
09:00	10:20
09:40	11:00
10:20	12:00
11:00	13:00
12:00	14:00
13:00	15:00
14:00	15:40
14:40	16:20
15:20	17:00
16:00	17:30
16:30	18:00
17:00	18:30
17:30	19:00
18:00	19:40
19:00	20:20
20:20	21:40

4. 計畫需求

本路線每車公里成本柴油大客車 39.716 元，依補助規範每年 200 萬上限規定，交通部公路總局 111 年 7 月 28 日路運計字第 1110088682 號函核定補助自 111 年 4 月 20 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止，共計 195 日養量費用 106 萬 8,493 元(2,000,000×195/365=1,068,493) (85%)，本府自籌 18 萬 8,558 元 (15%)，總經費 125 萬 7,051 元，經費配置如表 2-3。

表 2-3 計畫經費配置表

項目	中央補助經費	本府自籌經費	總計
橋 13 養量費用 I	1,068,493 元	188,558 元	1,257,051 元

5. 計畫期程

項次	時程 工作內容	111 年										累計 進度 (%)	累計支用 金額 (千元)
		D+ 30	D+ 60	D+ 90	D+ 120	D+ 150	D+ 180	D+ 210	D+ 240	D+ 270	D+ 300		
1	計畫核定												
2	納入預算											0	0
3	計畫執行											0	0
4	補貼款核定											0	0
5	請款											100	1,257

(三)新闢路線—111 年度【橘 14 麻豆轉運站—南科園區】養量費用 I
(111TNR54)

1. 計畫緣起

本府為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並推動「低碳大臺南」政策，自 102 年起推動「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整併原有公路客運路線，重新規劃路網為幹支線公車系統及市區公車系統，並統一採用「大台南公車」識別。經本府循序推動公車捷運化、臺鐵捷運化、轉運站開發、推動彈性運輸及電子票證整合等各項公共運輸改革，並蒙交通部公路總局公運計畫補助各項經費，已逐漸改變本市居民的運具使用習慣，本市公共運輸市占率由 101 年的 5.9% 提升到 105 年的 6.7%，其中，市區公車市占率由 101 年的 0.9%，到 105 年已經成長 1 倍達 1.8%，總運量亦由 101 年 980 萬人次增加至 108 年 2,368 萬人次，成長幅度達 142%。

為有效提昇本市麻豆、安定地區大眾運輸服務，減少轉乘候車時間，故本府於 111 年新闢本路線強化麻豆、安定地區往返南科園區的運輸服務，提供麻豆、安定地區快速往返南科園區，以減少私有交通運具使用，吸引民眾轉移使用公共運輸。

本路線為 111 年新闢路線，票價比照大台南公車幹支線公車採里程計費，另持電子票證搭乘，上下車都刷卡可再享有 8 公里免費(省 26 元)。為維持及提昇本路線營運環境及服務品質，並於營運初期培養客源，在永續經營及自主營運的長期目標下，依據「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核定原則」新闢路線增加供給項目補助規範內容，申請補助本路線通車 3 年內之養量費用，每年每條路線補助營運虧損額度以 200 萬元為上限，並依各縣市財力等級之自籌款比率核定補助比例，故據以研提本案計畫。

2. 計畫目標

本案為橘 14 線（麻豆轉運站—南科園區），預計達成效益如下：

- (1) 補足原有幹支線公車路網缺口，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及運量。
- (2) 滿足麻豆、安定民眾往返南科園區需求，減少轉乘候車及車行時間過久。
- (3) 未來預計逐漸採購電動公車汰換營駛本路線，落實節能減碳環保綠運輸目標。

3. 計畫內容

本路線已於 111 年 4 月 20 日通車營運，以麻豆轉運站為起迄點（詳圖 3-1），經高速道路至南科園區，站位為麻豆轉運站→安定工業區→港子尾→港口北→中榮里口→許中營→樹谷生活館→湖濱雅舍→南茂科技/台積電→群創五廠→南科商場→南科實中。單程 20.8 公里，共 12 處停靠站。行駛時間約 50 分鐘，每日雙向合計 16 班次。



圖 3-1 橋 14 路線圖

111 年度本路線與橋 13 線共配置 11 輛大客車混合調度，包含 6 輛柴油甲類大客車及 5 輛柴油低地板大客車，每車公里成本以 39.716 元計算，運價以里程計價，營運資料及班次時刻表詳表 3-1 及表 3-2，業者依規定最遲須於本路線營運第 3 年起全數以電動大客車營運。

本案經評估自償率為 0 (即無自償效益)，惟可增加客運業者經營本案路線意願，持續吸引民眾搭乘公共運輸，降低私人運具使用，並滿足麻豆、安定民眾往返南科園區需求，提升本市公共運輸服務水準及品質。

表 3-1 營運基本資料

路線	橋 14 「麻豆轉運站—南科園區」
核定里程	20.8 公里
行駛時間	50 分鐘
營運時間	06:00 - 22:00
每日班次	每日雙向合計 16 班次
車輛數	11 輛柴油大客車混合調度
收費方式	里程計費
服務據點	共 12 站：麻豆轉運站→安定工業區→港子尾→港口北→中榮里口→許中營→樹谷生活館→湖濱雅舍→南茂科技/台積電→群創五廠→南科商場→南科實中

表 3-2 現行營運時刻表

麻豆轉運站發車時刻表	南科園區發車時刻表
06:30	07:30
08:30	09:30
10:30	11:30
12:00	13:00
14:00	15:00
16:20	17:20
18:20	19:20
20:00	21:20

4. 計畫需求

本路線每車公里成本柴油大客車 39.716 元，依補助規範每年 200 萬上限規定，交通部公路總局 111 年 7 月 28 日路運計字第 1110088682 號函核定補助「橋 14 麻豆轉運站－南科園區」自 111 年 4 月 20 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止，共計 195 日養量費用 106 萬 8,493 元 $(2,000,000 \times 195/365 = 1,068,493) \times 85\%$ ，本府自籌 18 萬 8,558 元 (15%) ，總經費 125 萬 7,051 元，計畫經費配置表如表 3-3。

表 3-3 計畫經費配置表

項目	中央補助經費	本府自籌經費	總計
橋 14 養量費用 I	1,068,493 元	188,558 元	1,257,051 元

5. 計畫期程

項次	時程 工作內容	111 年										累計 進度 (%)	累計支用 金額 (千元)
		D+ 30	D+ 60	D+ 90	D+ 120	D+ 150	D+ 180	D+ 210	D+ 240	D+ 270	D+ 300		
1	計畫核定	■	■									0	0
2	納入預算			■								0	0
3	計畫執行			■	■	■	■	■	■	■		0	0
4	補貼款核定									■		0	0
5	請款										■	100	1,257

(四)111 連續假期公共運輸轉乘市區客運優惠 (臺南市) (111CHX04)

1. 預期目標與效益

為培養民眾轉乘習慣及增加轉乘誘因，臺南市自 102 年起配合幹支線公車路線通車，規劃 2 小時內由公車轉乘公車，以及台鐵轉乘公車皆享有 9 元轉乘優惠，實施多年來目前已有約 10% 民眾養成固定公車互相轉乘習慣，另每月亦有約 43,000 人次由台鐵轉乘公車。

107 年度本市公車轉乘運量較 106 年度成長 17%，較原預期成長比率 10% 高，另 108 年度轉乘量亦較 107 年度提升約 25%，顯見實施轉乘優惠確有提升民眾轉乘行為之效，惟 109 及 110 年度因受疫情影響，轉乘量下降約 3 成。為持續培養民眾轉乘大眾運輸習慣，111 年將持續配合交通部實施 3 天以上連續假期國道客運或鐵路轉乘在地公車優惠，預期 111 年度本市公車轉乘運量可望較 110 年度成長 20%。

2. 連續假期公共運輸轉乘優惠及台灣好行旅遊優惠補助申請

(1) 公共運輸現況說明

大台南公車自 102 年推動路線整併後，分為市區公車及幹支線公車，目前共計 5 家客運業者及 2 家計程車派遣業者。鑑於公車路線服務特性差異，採用不同收費方式如下：

A. 幹支線公車

採里程計費，基本區間里程 8 公里收費 26 元，超過基本里程後依搭乘距離計費。持電子票證（悠遊卡、一卡通及 iCash2.0）搭乘可享基本里程免費優惠，2 小時內由火車或公車轉乘再享 9 元優惠。

B. 市區公車

採段次收費，每段票收費 18 元。持臺南市民卡搭乘可享平日半價、假日免費優惠；持電子票證（悠遊卡、一卡通及 iCash2.0）搭乘 2 小時內由火車或公車轉乘享 9 元優惠。

3. 連續假期優惠方案

(1) 各優惠實施期間

連續假期	假期時段	日數
春節連假	111 年 1 月 28 日起至 2 月 6 日	10
清明連假	111 年 4 月 1 日起至 4 月 5 日	5
端午連假	111 年 6 月 2 日起至 6 月 5 日	4
中秋連假	111 年 9 月 8 日起至 9 月 11 日	4
國慶連假	111 年 10 月 7 日起至 10 月 10 日	4
總計		27

(2)優惠方案內容及補助

➤ 3 天以上連續假期國道客運或鐵路轉乘公車優惠

自 111 年 1 月 28 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10 日止，於 5 個 3 天以上連續假期實施優惠（春節連假 10 天、55、清明節 5 天、端午節 4 天、中秋節 4 天及國慶日 4 天），民眾持電子票證搭乘國道客運、台鐵或高鐵，10 小時內轉乘本市市區公車路線可享一段票免費優惠(18 元)。

活動執行期間計 5 個連假，補助包含連續假期前一日，共計 27 日，預期每日國道客運、台鐵或高鐵轉乘市區公車人次約 1,650 人次，預估轉乘優惠經費需求為 80 萬 1,900 元【1,650（人次）*18（元）*27（天）=801,900】，且因本案為續辦轉乘優惠，無須編列驗票機修改經費，總經費計為 80 萬 1,900 元，全額申請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

4.經費需求概算

本案預估總經費 80 萬 1,900 元，交通部公路總局 111 年 7 月 28 日路運計字第 1110088682 號函核定補助 68 萬 1,615 元（85%），本府自籌 12 萬 285 元（15%），經費概算表如表 4-1，經費配置表如表 4-2。

轉乘優惠因全額補助客運業者，乘客不須支付額外車資，爰無自償效益，本案自償率約 0%。

表 4-1 連續假期轉乘優惠經費概算表

項目	單價	單位	每日 人次	天數	總經費	中央補助	地方自籌
轉乘優惠	18	人次	1,650	27	801,900 元	681,615 元	120,285 元

表 4-2 連續假期轉乘優惠經費配置表

項目	中央補助經費	本府自籌經費	總計
連續假期公共運輸轉 乘市區客運優惠	681,615 元	120,285 元	801,900 元

4.111 年度計畫辦理時程規劃

項次	時程 工作內容	111 年					累計 進度 (%)	累計支用金 額 (千元)
		D+ 60	D+ 120	D+ 180	D+ 240	D+ 300		
1	辦理墊付及納入預算						0	0
2	優惠專案實施						0	0
3	驗收及補貼款請領						100	801.9

(五)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新建工程（工程建置）（111TNT01）

1.預期目標與效益

(1)預期目標

左鎮果菜市場現為左鎮區公所推動國家發展委員會地方創生計畫核心重點，以該區域為在地旅行核心，向外延伸跨區域旅遊資源整合，規劃、串連周邊觀光熱點，爰將建置大型候車轉乘設施，優化公車停靠環境，並由幹支線公車結合小黃公車，整合左鎮地區公共運輸路網轉運節點，提升乘客轉乘安全及服務品質；為滿足未來營運班次數及推動地方發展載運客量等需求，規劃於左鎮果菜市場建置一處候車長廊，期透過整合性候車空間之設置，提供民眾便捷、效率的轉乘候車空間。

(2)預期效益

- 整合市區公車及小黃公車轉乘服務，提供友善、便捷的候車環境。
- 構建友善候車空間，促進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意願。
- 改善人車動線衝突，提昇交通安全。
- 提供完整乘車資訊，改善大眾運輸系統服務水準。
- 結合左鎮行政區及鄰近化石館園區，完整形塑左鎮地區門戶印象。
- 轉乘設施為地方創生核心，以該區域為在地旅行轉乘，帶動左鎮觀光發展。

本案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新建工程係為提供民眾更優質、舒適之候車環境，且無收取費用之規劃，故無自償效益(自償率為0)。

2.需求說明

(1)基地範圍

基地位於臺南市左鎮區非都市計畫土地，計畫範圍現況為左鎮果菜市場前道路側，屬山坡地保育用地(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土地使用分區地號 271-3、271-10，2 筆面積合計為 680 m²；依據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免經申請，按特地目的事業計畫使用，可容許使用作為公車候車亭。

- 基地面積：779m² (約 235.6 坪)
- 土地坐落：臺南市左鎮區左鎮段 271-3、271-10 地號



圖 5-3 基地位置圖

(2) 設置功能

- 幹支現公車及小黃公車轉運樞紐。
- 改善左鎮地區交通機能，並創造舒適的候車環境，以提升旅客轉乘安全與便利性。

(3) 行經服務路線數

行經市區公車共 3 條路線，包含興南客運：綠幹線（臺南轉運站-玉井）、綠 12（新化-玉山），及皇冠交通（小黃公車）：綠 28（左鎮果菜市場-草山里），每日班次數約 160 班。

表 5-1 市區公車路線一覽表

路線	班次/日
綠幹線（臺南轉運站-玉井）	114
綠 12（臺南-新化-南化-玉山）	40
綠 28（左鎮果菜市場-草山里）	6
合計	160

(4) 土地取得狀況

左鎮區菜寮段 271-3、271-10 地號，土地權屬為臺南市政府農業局，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辦理用地可行性研商會議獲得農業局、左鎮區公所支持同意。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臺南市左鎮區左鎮段 0271-0003地號	臺南市左鎮區左鎮段 0271-0003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09年02月03日15時32分 頁次：1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09年02月03日15時32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89年10月18日 地目：田 使用分區：一般農業區 民國109年01月 地上建物建號：左鎮段 00243-000 其他登記事項：因分割增加地號：271-7地號~271-8地號 (一般註記事項) 台南縣政府八九府城村字第145668號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調整公告確定	登記日期：民國089年10月18日 地目：田 使用分區：一般農業區 民國109年01月 地上建物建號：左鎮段 00243-000 其他登記事項：因分割增加地號：271-7地號~271-8地號 (一般註記事項) 台南縣政府八九府城村字第145668號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調整公告確定
***** 土地所有權部 *****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2 登記日期：民國100年03月07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9年12月25日 所有權人：臺南市 統一編號：0006700000 住 址：(空白) 管 理 者：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統一編號：36724606 住 址：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09年01月*****93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067年10月 *****18.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納地價稅權狀：辦理接管登記	(0001) 登記次序：0002 登記日期：民國100年03月07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9年12月25日 所有權人：臺南市 統一編號：0006700000 住 址：(空白) 管 理 者：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統一編號：36724606 住 址：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09年01月*****93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067年10月 *****18.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納地價稅權狀：辦理接管登記

新建「左鎮區簡易轉運站」用地可行性研商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年2月11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

貳、地點：本處會議室

參、主持人：呂處長獎慈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各單位意見：略

陸、會議結論：

- 經會中討論協商，本案獲市府農業局、左鎮區公所支持及農產運銷公司配合，選訂於左鎮果菜市場用地(土地所有權人：農業局)作為未來左鎮簡易轉運站場址，以活化整體空間作為設計目標，期改善左鎮交通串聯帶動周邊地區觀光發展，相關會議記錄併發陳局長鑒核後，續辦本案綜發呈府層裁示。
- 二期小黃公車將於4月上線營運，請營管課擇期邀請有關單位辦理會勘，就站牌整併、停車地點等議題討論，並於確定結果後研擬辦理說明會俾利地方週知。

柒、會議結束(12:10)

圖 5-4 土地取得狀況

(5) 是否完成細部設計

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新建工程一規劃設計(計畫編號：110TNT01)案已於110年12月10日簽約，111年4月22日辦理初步規劃報告書審查會議，報告書原則審查通過，預計111年11月完成細部設計後接續辦理工程案招標作業。

(6) 大型候車設施規劃設計內容

- i. 大型候車設施主體
- ii. 乘車月台
- iii. 鋪面整體規劃設計
- iv. 交通標誌、標線規劃設計
- v. 綠美化及景觀照明工程
- vi. 站內外行人、運具動線規劃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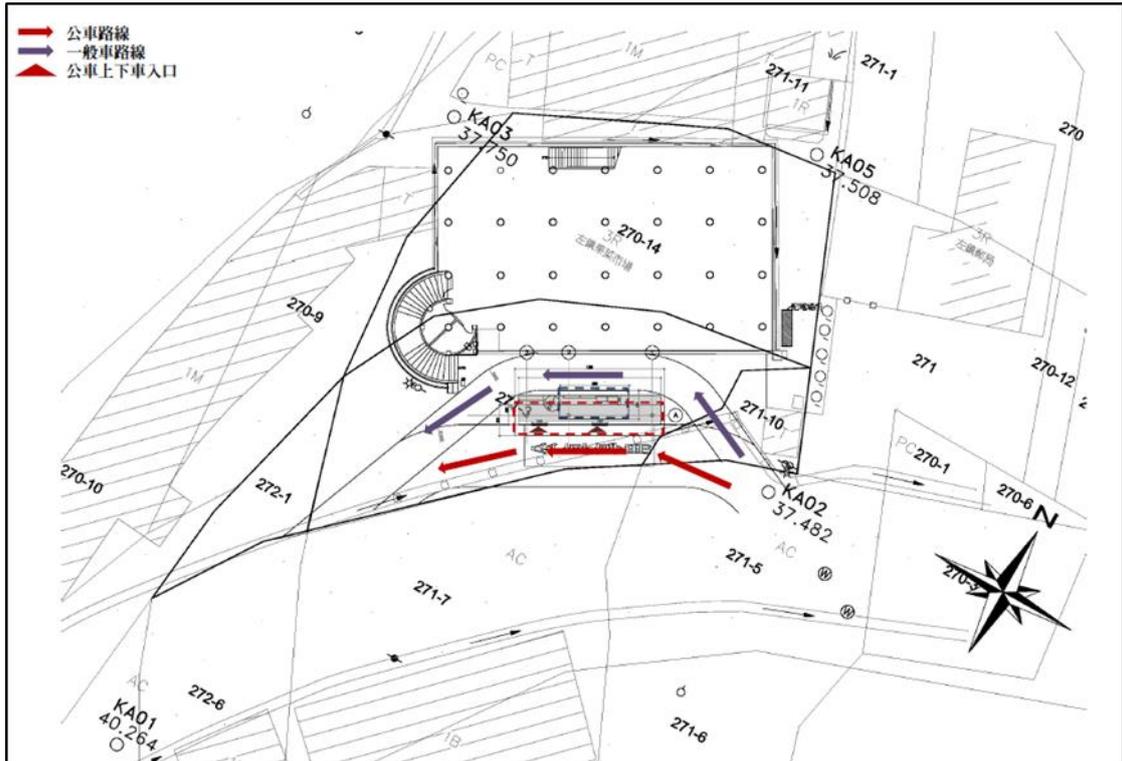


圖 5-5 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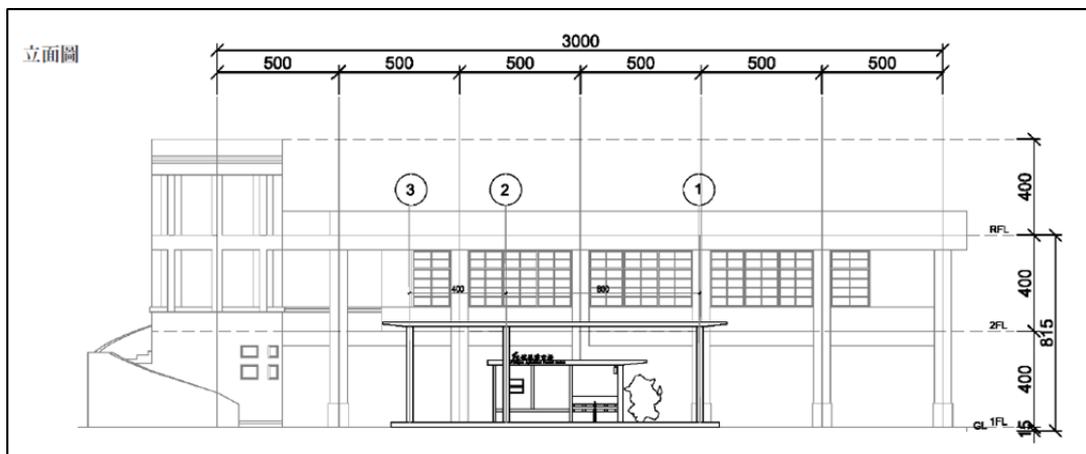


圖 5-6 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立面配置圖



圖 5-7 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外觀模擬圖

3.計畫經費

本案預計 111 年底辦理工程發包，112-113 年施工，依補助規範候車空間之遮蔽面積每平方公尺補助 1 萬 7,607 元為上限，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候車空間之遮蔽面積預計為 50 平方公尺（ $17,607 \times 50$ ），交通部公路總局 111 年 7 月 28 日路運計字第 1110088682 號函核定補助 88 萬 350 元，其中 26 萬 4,105 元（30%）以 111 年度預算補助，另 61 萬 6,245 元（70%）以 112 年度預算補助，本府自籌 380 萬元，工程總經費（含監造）468 萬 350 元。

表 5-2 經費配置表

項目	中央補助經費	本府自籌經費	總計
左鎮果菜市場大型候車設施 新建工程（工程建置）	880,350 元	3,800,000 元	4,680,350 元

6.計畫辦理時程規劃

項次	時程 工作內容	111-113 年							累計進 度(%)	累計支用 金額(千元)
		D+90	D+180	D+270	D+360	D+450	D+540	D+630		
1	發包前置作業								10	468
2	施工階段								90	4,212
3	驗收結算								100	4,680

(六)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建置計畫(111TNU01)

1.預期目標與效益

為優化乘車秩序，改善過站不停等現象，目前本市民眾乘車需移動至站牌旁揮手向駕駛員招車搭乘，但實際營運時常發生民眾與鄰近車道之車輛共道、招手後駕駛員可能因反應不及、或夜間視線不良，導致過站未停或民眾追趕公車情況，致生安全疑慮，為改善公車駕駛可準確停靠站以利民眾安全上車，減少交通事故風險，規劃建置「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並於本市 10 處候車亭裝設路線服務燈及預約鍵盤等硬體設施，提供民眾預約叫車服務，以便通知駕駛下一站停車，另民眾亦可掃描站牌上 QR Code，點選路線進行叫車，進而由後端 TTIA 車機平台傳送搭車需求至車機端，通知駕駛員或進一步提供駕駛員確認接收到上車需求後，提早因應停靠，提供安全、安心、可靠之公車運輸服務。

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整合大台南公車 APP、駕駛端車機系統及通訊平台，達到有效滿足搭乘需求、降低車禍碰撞風險、確保營運可靠服務等效益，增加民眾對於大眾運輸之服務體驗、服務信賴度，以及提升使用意願，促進本市大眾運輸使用發展。

本案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建置係為提供民眾更優質、便利之乘車環境，且尚無收取費用之規劃，故無自償效益（自償率為 0）。

2.111 年度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需求說明

本案係針對全市 130 條公車路線及 4,400 餘處站位提供虛擬叫車服務，及透過車機通知駕駛員提早因應停靠站位，屬相關應用系統之相關軟硬體系統（資本門）建置；另本府 108 年度所建置小黃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供之預約服務係針對小黃公車路線並以計程車車輛營運派遣，兩者所建置之系統及營運模式有所不同。

(1)計畫內容：本系統提供民眾預約叫車服務，以便通知駕駛下一站停車，民眾透過候車亭預約鍵盤或掃描站牌上 QRCode，點選路線進行預約，進而由後端 TTIA 車機平台傳送搭車需求至車機端，通知駕駛員提早因應停靠站位。

(2)補助項目：

- i. 建置虛擬叫車系統：接收前端民眾預約資訊，分析欲上車需求之最接近車輛，判斷車輛抵達距上車需求站牌前三站時，透過 TTIA 車機平台傳送搭車需求至車機。
- ii. 大台南公車 APP 擴充升級：結合動態公車，擴充「虛擬叫車」服務，於指定路線站牌時，民眾可預約上車事先通知駕駛員進行停靠站位。

- iii. 提供掃描 QRCode 功能：透過掃描 QRCode，選擇行經該站位路線進行預約上車，提醒公車駕駛員停靠。
- iv. TTIA 車輛車機通訊平台擴充升級：提供民眾上車通知服務功能，以下送訊息至車機端，車機端接收顯示民眾預約上車通知訊息。
- v. 駕駛端車機軟體調整擴充：不同車機廠商可接收後端系統傳送之預約上車訊息，結合播放聲音，且於車機畫面顯示。
- vi. 候車亭服務燈建置：於本市 10 處候車亭裝設路線服務燈及預約鍵盤等硬體設施，以提供更多元使用方式，兼顧不同族群需求。
- vii. 分期上線：本系統建置完成後將分階段試辦及推廣上線運作。

3. 計畫經費

本案計畫所需經費 400 萬元，交通部公路總局 111 年 7 月 28 日路運計字第 1110088682 號函核定補助 200 萬元，其中 60 萬元（30%）以 111 年度預算補助，另 140 萬元（70%）以 112 年度預算補助，本府自籌 200 萬元，計畫預估經費配置詳如下表。

表 6-1 智慧便民虛擬叫車系統經費配置表

項次	項目	單價	單位	小計
1	建置公車虛擬叫車系統	100,000 元	12 工時（人月）	1,200,000 元
2	大台南公車APP擴充升級	100,000 元	2 工時（人月）	200,000 元
3	提供掃描QRCode功能	100,000 元	2 工時（人月）	200,000 元
4	TTIA車輛車機通訊平台擴充升級	100,000 元	4 工時（人月）	400,000 元
5	駕駛端TTIA車機調適擴充升級	100,000 元	5 工時（人月）	500,000 元
6	候車亭服務燈及預約鍵盤	150,000 元	10 站	1500,000 元
總計				4,000,000 元

4. 111 年度計畫辦理時程規劃

項次	時程 工作內容	111-112 年										累計 進度 (%)	累計支用 金額 (千元)
		D+3 0	D+6 0	D+9 0	D+1 20	D+1 50	D+1 80	D+2 10	D+2 40	D+2 70	D+ 300		
1	需求確認											15%	600
2	系統功能開發及測試											85%	3,400
3	驗收結案作業											100%	4,000

(七)臺南市公車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建置(111TNZ01)

1.預期目標與效益

本市自 2010 年縣市合併升格直轄市以來，行政區範圍大幅增加，本府亦積極推動公共運輸並發展捷運化公共運輸概念，並針對公車站牌進行改善，包含建置新式站牌、智慧站牌（直立式）、智慧站牌（太陽能電子紙式）、智慧候車亭，期以提供媲美捷運的優質公車服務，為民眾帶來一個全新的公車體驗。

本市公車站牌截至 111 年止，共建置新式站牌約 3,600 座、智慧站牌（直立式）284 座、智慧站牌（太陽能電子紙式）81 座、智慧候車亭 714 座、異業結盟 LED 動態顯示器 115 座，每年並持續增取經費建置智慧站牌（含直立式及太陽能電子紙式）、智慧候車亭等智慧候車設施約 100 座，站牌配合施作座椅、張貼路線圖資、劃設公車停靠區標線，亦須考量無障礙通路，配合增設斜坡道等設施，因本市站牌建置數量逐年增加，加上型式、設備及期別等較多元，且每類型站牌維護年限不同，缺乏整合化平台管理站牌新建、維護情況及設備運作概況，報修派工程序繁複，且無法即時追蹤改善情形，派工服務需耗大量工時，爰擬規劃結合報修派工服務功能之候車設施管理系統，藉由系統化、流程化改善候車設施（備）維護效率，進而提升妥善率及民眾候車服務品質。

本案臺南市公車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建置係為提供民眾更優質、便利之乘車環境，且尚無收取費用之規劃，故無自償效益（自償率為 0）。

2.需求說明

本案係藉由系統化、流程化改善候車設施（備）維護效率，進而提升妥善率及增進民眾候車服務品質，亦屬核定原則項目之公車相關軟硬體應用系統（資本門）之建置。

(1)建立候車設施管理系統：

為改善目前以 EXCEL 表格整理候車設施資料之不便性，將建立候車設施管理系統進行功能開發，依各類型候車設施設計不同巡查清查表格，清查彙整候車設施現況資訊，依格式化資料匯入資料庫，便於管理及查詢，並因應不同設施及設備其新建或維護廠商不同，針對廠商新建或維護管理項目設定不同權限，主管機關擁有最高權限，可追蹤不同設施廠商新建及修繕執行狀況及後續查閱資料。

(2)建立設施新建、報修流程管理及產出報表：

統整新建或維護之派工服務、完成等程序建立標準化流程，且每一程序啟動、結束結合自動通知功能（如 Line、E-mail），以利對應之人員知悉。使用者可於查詢候車設施階段依權限進行新建或維護，包含新建及報修介面設計、填列資料欄位、上傳照片、新增儲存等

功能，在接收任務資料傳送後由管理者進行派工服務，並設定可追蹤案件流程，可依據所選類別產出資料明細報表、統計報表，詳如圖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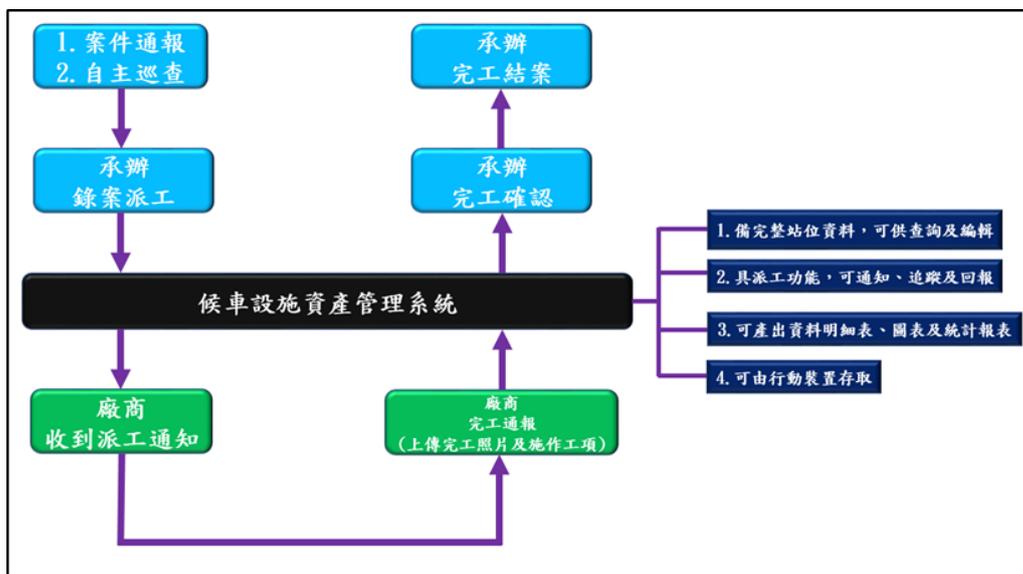


圖 7-1 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流程圖

3. 計畫經費

本案計畫所需經費 236 萬元，交通部公路總局 111 年 7 月 28 日路運計字第 1110088682 號函核定補助 200 萬元(85%)，其中 60 萬元(30%)以 111 年度預算補助，另 140 萬元(70%)以 112 年度預算補助，本府自籌 36 萬(15%)，計畫預估經費配置詳如下表。

表 7-1 候車設施資產管理系統經費配置表

項次	項目	單價(元)	單位	小計(元)
1	建立候車設施管理系統	900,000	式	900,000
2	建立設施新建及維護流程管理及產出報表	700,000	式	700,000
3	開發行動裝置存取功能	760,000	式	760,000
總計				2,360,000

4. 計畫辦理時程規劃

項次	時程 工作內容	111-112 年										累計 進度 (%)	累計支用 金額 (千元)
		D+ 30	D+ 60	D+ 90	D+ 120	D+ 150	D+ 180	D+ 210	D+ 240	D+ 270	D+ 300		
01	需求確認	■										15%	354
02	系統功能開發及測試		■	■	■	■						85%	2,006
03	驗收結案作業						■					100%	2,360